

证券代码：300093

证券简称：金刚玻璃

公告编号：2017-037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刚玻璃	股票代码	3000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臻	-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大学路叠金工业区	-	
电话	0754-82514288	-	
电子信箱	linz@golden-glass.cn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2,661,894.16	144,161,128.08	3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21,359.51	646,492.82	1,34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182,769.48	131,549.43	6,88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664,148.31	17,508,077.89	52.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2	0.0029	1389.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2	0.0029	1389.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0.34%	0.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50,757,304.75	1,279,143,338.74	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3,193,112.60	873,061,647.74	1.1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1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伟广	境内自然人	11.24%	24,287,100	0	质押	21,287,099
拉萨市金刚玻璃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2%	23,154,900	0	质押	23,150,000
龙铂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24%	6,992,399	0		
广州市创势翔投资有限公司-国创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5%	4,417,300	0		
董德容	境内自然人	1.12%	2,422,018	0		
缪克良	境内自然人	1.06%	2,293,219	0		
李润祥	境内自然人	1.02%	2,200,000	0		
北京元和盛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2,000,000	0		
余国燕	境内自然人	0.68%	1,460,000	0		
殷宇	境内自然人	0.61%	1,319,79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罗伟广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287,1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0 股，合计持有 24,287,100 股；2、广州市创势翔投资有限公司-国创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417,300 股，合计持有 4,417,300 股；4、董德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22,018 股，合计持有 2,422,018 股；4、缪克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3,559 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89,660 股，合计持有 2,399,219 股；5、李润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00,000 股，合计持有 2,200,000 股；6、北京元和盛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长城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000,000 股，合计持有 2,000,000 股；7、余国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60,000 股，合计持有 1,460,000 股；8、殷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19,795 股，合计持有 1,319,795 股。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凭借多年的研发积累，依托国家政策的有利环境，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大力推进生产经营，完成了既定的经营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2,661,894.16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3.64%；营业利润11,362,141.8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34.91%；利润总额11,536,780.0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28.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10,609.94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42.54%。公司总体经营指标完成良好，开展了如下工作：

1、公司通过技改创新，加大研发力度，促使公司产品工艺的快速升级。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成品率均获得提高，并不断加强研发体系和研发能力建设，并以研发中心为平台，以核心技术产生核心产品，通过技术领先来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金刚防火钢型材系统有限公司研制的金刚FPW60系列塑钢耐火窗产品凭借优秀的产品质量与技术创新，荣获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塑料门窗委员会评定的中国塑料门窗行业“推广应用优选产品”。

2、原材料的上涨对玻璃深加工业务带来一定的影响。公司注重经营质量，提高产品附加值，选择性接单从而提升公司订单质量。同时，公司通过加强供应商管理、实施比价采购、优化物流管理等一系列精益化管理措施，加强与国内大型生产商、供应商建立较为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从而减少原材料上涨对公司业绩造成的影响。

3、公司持续加强品牌管理，在“金刚品牌”的大平台下优势互补，信息共享，形成规模经营，打造一体化采购和销售的模式，实现外部、内部资源共享，对外形成销售统一形象。坚持品质至上，提升品牌优势，不断通过质量、诚信和服务来打造品牌，展示出公司的技术软实力、产品硬实力和服务真实力，有效巩固了公司的品牌地位和美誉度。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强大的品牌效应和自主自强的创新精神荣获2017年度中国门窗幕墙行业“建筑玻璃首选品牌”。

4、报告期内，在继续做大做强玻璃深加工业务的基础上，为推动公司多主业协同发展，公司积极推进关于发行股份购买Onwards Media Group PTE. LTD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拟借助资本市场并购优质企业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综合实力，促进上市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5、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舆情监控，及时掌握投资者关注焦点，加强主动沟通意识，及时、完善信息披露，促进互动交流，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公信力，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同时，公司为深入贯彻落实依法全面从严监管要求，帮助投资者了解证券期货法规知识，提升风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关于开展辖区“投资者保护·明规则、识风险”专项宣传活动的通知》（证监办发【2017】32号、广东证监发【2017】21号）要求，在全公司范围内组织开展“投资者保护·明规则、识风险”专项宣传活动。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5月10日，中国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新增的政府补助本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了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

营业外收入。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对本报告期各报表项目不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